

臺 北 市 政 府 民 政 局 施 政 報 告

資料截止日期：106 年 2 月 28 日

資料更新日期：106 年 3 月 8 日

重	要	施	政	成	果
重要成果	<p>區政監督業務：</p> <p>一、本局訂頒「臺北市各區提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不定期檢修，據以執行每年各區、(災害潛勢地區)里防災演練、教育訓練，逐步提昇里鄰社區災害應變能力，辦理成果統計今(106)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止，各區辦理區里防災演練及教育訓練場次如下：</p> <p>(一)各區辦理區級疏散演習及教育訓練：各區規畫執行中，預計 5 月底前辦理完成。</p> <p>(二)各里教育訓練辦理場次：已舉辦 19 場次，共有 22 個里、524 人參與 (預計 11 月底前全部辦理完成)。</p> <p>(三)各里演練及踏勘辦理場次：已舉辦 7 場次，共有 7 個里、175 人參與 (預計 11 月底前全部辦理完成)。</p> <p>二、「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部分：</p> <p>106 年推動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依各區現有 456 里分組，每場次以 20 位里長為原則，預計辦理 24 場次，於每週三上午 10 時邀請里長至本府 12 樓劉銘傳廳與市長當面座談，自 106 年 2 月 15 日起至 106 年 3 月 1 日業已辦理 2 場次。</p> <p>自治行政業務：</p> <p>一、推動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政策：</p> <p>截至 106 年 2 月 28 日止共備查固定里民活動場所 292 處，臨時里民活動場所累計 117 次。</p> <p>二、區民活動中心及公民會館修繕計畫：</p> <p>(一)106 年度區民活動中心修繕案第 1 批共計 13 案【松山區民有、萬松山區龍田、信義區永春、中正區水源、萬華區萬大第二、大同區國慶、文山區興業、南港區仁福、內湖區陽光、士林區富光；另信義區(永春、三張、六合、惠安、新仁)、中山區(各活動中心)、北投區(石牌、永明、唶哩岸、關渡、文化)則裝設節能設施】，並於 106 年 2 月 23 日函知各區公所辦理後續發</p>				

包及施工作業。

(二)106年2月24日完成區民活動中心第2批修繕甄選現勘，5區共計6件提案，現正進行甄選結果統計作業中。

三、里鄰長研習：

106年里鄰長研習課程規劃「公民養成推廣講座」，講座主題為社會安全網補強計畫、道路維護業務宣導、長照2.0之社區整合性照護服務3項，各區公所刻正陸續回報區級計畫。

四、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之創新經營管理方式：

(一)持續辦理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以提升公民會館績效。

(二)106年2月份各館租(使)用/展示場次為959場次，使用/參觀人次為10萬1,925人次。

五、參與式預算：

(一)本局為提供市民便利的諮詢服務，增加市民了解參與式預算制度之管道，提升市民參與意願，特於本市各區公所設置參與式預算諮詢櫃檯。並於106年2月8日假內湖區公所召開「參與式預算諮詢櫃檯啟用儀式記者會」，宣傳並宣示參與式預算諮詢櫃檯於本市各區公所全面啟用。

(二)106年2月14日(二)召開「臺北市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推動參與式預算研商會議」，討論參與式預算區、戶所合作事項，及本市各區推動參與式預算提案說明會檢討暨後續推動程序。

(三)106年2月22日(三)召開「106年臺北市政府公民參與委員會參與預算組第1次工作會議」，確認105年度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市級提案主辦機關，並討論105年度參與式預算錄案案件辦理進度。

(四)106年2月23日(四)晚上6時至9時，於中正區公所6樓大禮堂，辦理第一場次「106年度參與式預算桌長、記錄人才培訓課程」，讓桌長及記錄互相交流學習及分享經驗，並帶領新手一起學習。

宗教禮俗業務：

一、本市12區公所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106年2月28日止共提

供 2,555 位民眾法律諮詢服務，法律服務轉介調解共計 117 件，調解轉介法律服務共計 124 件。

- 二、106 年度「宗教（祠）財團法人財務報表委託會計師審查暨財務輔導」案，由會計師事務所自 106 年 1 月 10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22 日止，每週二及四下午駐局進行審核本市宗教（祠）法人 105 年度財務報表審查暨財務輔導作業，截至 106 年 2 月 28 日止，已申報 105 年度決算之法人共 14 家，經會計師審核後，已發文備查 14 家。
- 三、106 年 2 月份全市集中焚燒量共計 118.94 公噸，全年累積 183.46 公噸。
- 四、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於書房及戶外草坪辦理「安雞樂業隨手拼」及大型公共藝術「安雞樂業」展覽。

戶籍行政業務：

- 一、完成市政資料庫，建置提供本府各機關受理人民申請案件所需戶籍資料。計有社會局、地政處、原住民委員會、區公所、地政所等 61 個機關，依業務性質不同提出申請，透過市政資料庫查詢戶籍資料落實免書證免謄本政策。
- 二、辦理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
本局為簡便民眾申辦流程，與稅捐、監理、地政、台電、勞保局、健保署及瓦斯公司等合作辦理戶籍異動及通訊地址異動等跨機關通報服務，以達政府機關間資源共享，並提供民眾優質便捷的全程服務。自 98 年 9 月 1 日起陸續推動跨機關通報服務，至 106 年 2 月總計辦理 26 萬 4,291 件。
- 三、協助外交部推動「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案：
為加強便民服務，於 100 年 3 月 1 日起先行試辦，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於 103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開放民眾得至任一戶所申辦人別確認，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8 時，受理首次申辦護照「人別確認」作業，開辦至 106 年 2 月共計受理 13 萬 9,619 件。

人口政策業務：

- 一、為協助新移民適應在臺灣的生活，本市分別在南港區（94年2月26日）及萬華區（95年6月11日）成立了新移民會館，以提供新移民諮詢服務，及一相互支持之溫暖空間，截至106年2月28日止，借用及參訪人數共計22萬9,068人次（南港館：10萬3,363人次；萬華館：12萬5,705人次）。
- 二、106年度截至2月底止，歸化計有74件。
- 三、本局於106年度截至2月底止辦理國籍歸化測試報名人數計9人，其中參加筆試者3人、口試者6人，缺考0人，不合格者0人，測試通過者9人。（95年度累計至106年2月報名參加筆試者627人、報名參加口試者638人，缺考41人，測試通過者1,196人，通過率97.71%）
- 四、106年度預計辦理之班級包括新移民生活成長營2班（含大陸學員班1班、外籍學員班1班）、閩南語研習班3班、新移民原屬國語研習班4班（包含越、印各1班、泰語2班）、電腦班3班、表演工作坊13班（含舞蹈班3班、新移民新娘秘書班2班、手作小物1班、拼布班2班、在地文化故事班1班、一起了（解）聊（聊）印尼班1班、創意皮雕DIY班1班、天然環保手工皂及健康芳療生活班1班、義大利美聲歌唱研習班1班），截至2月底止共開3班計79人。
- 五、助妳好孕-生育獎勵金106年2月核定2,077件，持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

未 來 施 政 重 點

區政監督業務：

- 一、鼓勵各區里配合各災害主管局處辦理教育訓練及疏散演習，落實各易致災區域執行疏散工作編組人員及居民熟悉災害預警、疏散路線及疏散方式，以利災時達到快速安全疏散之目標，維護市民安全。
- 二、加強本市各行政區高致災地區（點）災情查（蒐）報作業，希冀透過鄰里系統及

居民自動參與災情監控與通報，共同防護易致災地點民眾之生命安全。

三、賡續推動全民參與世大運及熊蓋讚親善團活動。

自治行政業務：

一、賡續推動友善里鄰及公民養成相關工作。

二、推動本市參與式預算制度。

三、賡續推動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政策。

四、持續辦理公民會館實施館長制以提升公民會館績效。

宗教禮俗業務：

一、辦理寺廟登記暨宗教財團法人、祭祀公業法人設立變更、更新宗教資訊系統資料。

二、辦理宗教財團法人財務查核。

三、舉辦宗教團體研習會。

四、督導各區公所辦理「市民法律諮詢服務」。

五、辦理績優調解委員表揚活動。

六、協辦各項宗教慶典儀式活動。

七、推動辦理 12 區基層藝文活動發展地區特色。

八、推廣香枝紙錢減量及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活動。

九、「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經營及系列活動辦理。

十、「臺北市非政府組織會館」經營。